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4月18日以书面、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会议于2019年4月29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11人，实到董事11人。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并一致通过了本次会议的各项议案，形成会议决议如下：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19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开展融资租赁业务的议案

考虑未来经济发展形势，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尽快调整长中短期借款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拟通过浦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开展期限不超过3年（含3年），金额不超过人民币2亿元（含2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

详细内容请参阅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站（www.cninfo.com.cn）及香港联交所网站（www.hkex.com.hk）的相关公告。

本议案表决结果：同意票11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特此公告。

山东晨鸣纸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四月二十九日